

证券代码：872154

证券简称：维真视界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 西安维真视界影视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 (一) 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章 第十一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文艺创作；专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图文设计制作；工业设计服务；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玩具制造；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动漫游戏开发；软件开发；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	第二章 第十一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文艺创作；专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图文设计制作；工业设计服务；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玩具制造；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动漫游戏开发；软件开发；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

<p>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创业空间服务；大数据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咨询策划服务；文化用品设备出租；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网络文化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p>	<p>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创业空间服务；大数据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咨询策划服务；文化用品设备出租；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b>计算机系统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显示器件销售；仪器仪表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b>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许可项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网络文化经营；<b>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b>（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p>
---	---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 二、修订原因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是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三、备查文件

《西安维真视界影视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西安维真视界影视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日